

买辆宝马车 被骗几十万 记者去核实 高管找不见

记者手记:

7月26日上午,接到市民投诉后,记者首次来到河南普锐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信阳店)(以下简称信阳普锐迪)采访,欲与该公司总经理或店面负责人求证,但该公司前台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总经理与负责人均不在店内,在记者的再三要求下,才向记者提供了一位名叫余露的负责人电话,记者与余露约定当天下午三点半在该店相见。当天下午,记者再次来到信阳普锐迪,经余露介绍,记者采访到了该公司负责陈先生购车业务的业务经理王某。

起初,王某态度尚可,但在地连续接到两个电话后,态度变得恶劣,表示不愿接受记者采访。当记者要求王某联系该公司高管以及负责贷款业务的负责人,或提供相关人员联系方式时,均被拒绝。在记者要与高管见面的连续要求下,王某以工作忙为由,转身离去。

□本报记者 孙浩然 赵锐 张继继

一辆原价85.5万的宝马轿车,陈先生却花了100多万才买到,而且至今仍未收到车辆登记证和合格证;原本是与河南普锐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信阳店)签署的订车协议,首付

30%,分三年付清尾款,却又变成和另一家公司签署的首付20%,余款分期三年付清。这其中藏着怎样的猫腻呢?

购车款85.5万变成122.5万

陈学安的爱人高辉向记者介绍了其被骗的经过:2011年10月,陈学安在一次车展上向信阳普锐迪订购了一台宝马730轿车,车价为85.5万元,首付30%即可提车,并预交了2万元定金。半个月后,陈先生与高女士一起按照信阳普锐迪的通知要求,前往郑州工商银行二七路支行办理相关手续,但在陈先生签署了一系列格式合同文本后,要求看车时,却遭到了拒绝。11月28日,信阳普锐迪称按揭贷款已经获批,通知陈先生付首付款提车,首付款为49.5万元,其中包括三成首付25.65万元,保险、购置附加费11万元,提前交的三年贷款利息8万多元,续押押金5万多元等项目。陈先生觉得这么办不划算,要求全款购车,却遭到了拒绝,不得不按信阳普锐迪要求付款。12月14日,提车时,信阳普锐迪给了陈先生一张银行卡,让其每月25日之前把款存上。既未见贷款合同,又未见还款计划书,一头雾水的陈先生只好按信阳普锐迪授意的,每月存款约1.7万~2.5万,至2013年1月30日,陈先生已经累计存入卡内23万元整。2013年1月29日,陈先生的车被一伙人强行开走,在致信信阳普锐迪后,得到的解释是:因为逾期还贷,车被担保公司追走了,只有还清贷款才能赎回车。29日当天,一个自称河南盛世汽车销售服务公司的人发信息,让陈先生赶到郑州交款45.6万

元赎车,但在陈先生赶到郑州后,盛世公司又称要交50.0065万元才能赎车,赎车心切的陈先生不得已交了这笔钱,在多番交涉之后,才在当天晚上赎回了自己的爱车。至此,陈先生一共花了122.5万余元。(含保险、购置附加费11万元)

在信阳普锐迪,记者从一名王姓的销售经理处了解到,陈先生当初就是从她手中购买的车辆,当时所签订的协议是首付30%,余款三年付清,月供为1.6万余不到1.7万,陈先生应在每月10日之前还款。由于陈先生每次还款均不够数目,而且超过八次还款逾期,因此车辆被强行收回。但是在记者提出要查看本应由该公司存档的销售合同时,王经理以工作失误、合同丢失为由,拒绝了记者的采访要求。

信阳普锐迪变成河南盛世

记者注意到,在购车过程中,原本应是购车人陈先生、信阳普锐迪、银行三方产生借贷关系,为何又冒出来了一个河南盛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盛世),而为何陈先生又与其签订了一份《分期付款汽车买卖合同》呢?更重要的是,合同内的一些细节,与王经理所述大相径庭。根据合同,陈先生的首付款为两成,为17.1万元,剩余款项为68.4万元,分期三年还清。在工商银行二七路支行编号【2011-5071】的《个人借款合同》,记者发现,借款人为“陈学安”,贷款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路支行”,抵押人为“陈学军”,保证人为“河南盛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合同中并未涉及每月最低还

款数目,仅写明“按月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计息)”偿还贷款本息,每月15日为还款日。记者让王经理计算了一下,如果陈先生首付两成,每月的最低还款数目应为1.9万余元。

高辉女士告诉记者,自己与爱人陈先生识字都不多,而且签署合同时,信阳普锐迪的工作人员一直在旁边催促,因此,自己一是没看懂合同,二来也没注意到包括还款方式、最低还款金额,以及还款日等合同细节,更加没注意到信阳普锐迪摇身一变就成了河南盛世。

汽车销售业内人士告诉记者,这是目前很多汽车销售公司常用的做法,以陈先生购车为例,陈先生从信阳普锐迪处购买车辆,信阳普锐迪又通过自身渠道找到河南盛世作担保,找银行贷款。仅从数字上就能看出其中的收益,首付两成,付17.1万,贷68.4万;首付三成,付25.65万,贷59.85万;仅首付一项,就可套现8.55万元,再加上如果陈先生按照每月1.9万余元还款,三年下来,即使不算利息,又将有一笔差额产生,这些都将转化为汽车销售的利润。

信阳普锐迪为何不能提供担保,非要让陈先生买车的东家从信阳普锐迪摇身一变就成了河南盛世?首付三成变成两成,是否是像记者了解的那样,存在着不为人所熟知的“行业潜规则”?

陈先生购车一事,在信阳普锐迪是属于个案,还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多花的这笔购车款到底该由谁退,什么时候退?本报将继续关注此事。

持续高温 我市要求工地11时至16时暂停作业

本报讯(记者 周海燕)入夏以来,我市持续高温,市住建局针对夏季高温、雷电、暴雨等灾害性天气活动频繁,给建筑安全生产带来许多不安全因素等情况,及时下发《关于加强夏季汛期建筑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切实加强夏季高温及汛期建筑安全管理工作。

据悉,规定要求:一是合理调整作息时间,施工单位在高温户外作业时,暂停11时至16时作业,并为农民工提供防暑降温凉茶、饮料,配备防暑降温急救药品;二是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强化深基坑、脚手架、大型起重设备、临时用电、临时设施、重大危险源的管理;三是加强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卫生专项整治,提高食堂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四是加强监督,组织人员对市区所有在建施工现场夏季高温及汛期安全管理措施进行专项检查,详细向一线作业人员讲解夏季施工应注意的事项以及应采取的防护措施,并对一线作业人员进行培训,增强安全意识,通过监督检查,使各项防暑降温措施得到落实,工地民工食宿条件得到改善,保证夏季高温期间建筑施工安全有序进行。

浉河区推进烟花爆竹“打非治违”工作

本报讯(李明钱)日前,浉河区采取五项措施推进烟花爆竹“打非治违”工作。

一是抓合力,建立综合执法机制。安全监管、公安、质监、工商、交通等部门在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落实安全生产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完善烟花爆竹联合执法机制,在加强信息沟通中密切配合,积极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活动,形成工作合力。

二是抓人员,监控重点对象。建立责任制,监控重点人员,严防非法生产、储存、销售烟花爆竹产品。对组织从事非法违法生产、储存、经营、运输烟花爆竹的单位或个人,依法依规严厉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总局关于依法加强对涉嫌犯罪的非法生产经营烟花爆竹行为刑事责任追究的通知》,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三是抓源头,强化批发经营管理。烟花爆竹批发活动统一由辖区内经省安全监管局批准的具有经营批发资格的企业经营,其他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严禁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经营活动。从监管批发经营企业产品质量关,杜绝假冒伪劣和“三无”(无厂名、厂址、中文标识)产品流入市场。

四是抓基础,严格烟花爆竹零售经营管理。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活动,必须按规定经安全监管部门审查批准,由区安全监管局核发《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工商部门核发营业执照,严格划区定点,持证照、签合同、挂牌规范经营,严禁随意摆摊设点、走村串巷、无证无照经营。烟花爆竹农村常年网点按各自乡镇配送站统一配货,城郊结合部的常年网点在对应办事处指定的批发窗口进货。

五是抓督查,强化领导责任。区委安委会办公室加强对各乡镇、办事处“打非治违”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通报情况,并把此项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评。对因“打非治违”组织不力而造成较大负面影响或发生事故的,要对相关单位和责任人严厉问责。

防晒达人



炎热酷暑,高温一波一波不断来袭。上班族尤其是爱美怕晒的女同志更是想尽了一切办法拒绝烈日的侵袭。各种装备的美女纷纷亮相街头,成为盛夏里一道风景。

本报记者 郝光 摄

安全生产大检查
信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协办

恒大地产 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3333

项目实景照片

世界级皇家园林

信阳·恒大名都
中城之巅 首席欧陆御湖城

约惠湖居

清凉「价」到

秒杀86折·仅本周限5套

扫一扫 加关注

86-178m²瞰湖阳光美宅 送1500元/m²满屋名牌精装

恒大地产集团
EVERGRANDE REAL ESTATE GROUP

品鉴热线
0376 658 2222

项目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四大街和新七大道交会处